

2021年度曲靖市麒麟区农业农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农药监督检查	农药生产者、经营者，农药登记试验单位	2020年以前设立的市场主体的1%；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一条； 2. 《农药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一条； 3. 《农药登记试验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		
2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肥料监督检查	肥料生产、经营者	2020年以前设立的市场主体的1%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一条； 2. 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第七条第三款、第二十五条		

3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种子质量、标签与包装规范情况、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情况、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信息、品种真实性、种子生产经营资质、生产经营主体备案情况、种子企业生产经营案、种子生产基地书面委托生产合同、委托生产备案情况	种子生产经营者、委托生产企业、制种基地	不高于3%	2021年1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第四十七条；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第五十条； 3. 《农作物种子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》； 4. 《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； 5. 《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》		
4	种畜禽质量	种畜禽质量安全	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、个人	不高于3%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》第三十三条、第五十四条、第五十六条		
5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履行情况	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	日常检查2020年前设立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1户，抽100%，经营企业56户。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一条； 2. 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二款、第三十二条		
6	畜禽规模养殖小区常规监管	畜禽养殖场、养殖小区常规监管，11项监督管理台账规范化管理。	畜禽养殖场、养殖小区	2020年以前设立的市场主体的2%；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《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》第六条		

7	兽药	兽药质量	兽药生产经营企业，兽药使用单位	2020年以前设立的市场主体的1%以内。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二款； 2. 《兽药管理条例》相关条例		
8	病原微生物实验室	病原微生物菌(毒)种、样本的采集、运输、储存情况；病原微生物实验室条件及人员、操作情况	病原微生物实验室	100%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《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（2014年国务院令424号公布）第四十九条		
9	生猪屠宰管理	生猪定点屠宰厂（场）执行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的情况，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流向情况）处理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生猪产品的情况	麻黄生猪定点屠宰场	100%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相关条例； 2. 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一条； 3.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3〕106号）第四点		

10	农业机械安全	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实施安全检验、登记、操作证件执行情况，农业机械生产、销售、质量、维修情况	农业机械生产、销售、维修者	1. 2020年以前设立的市场主体的2%； 2. 2020年度新设立的企业的5%，个体的2%； 3. 2020年度被立案处罚企业的5%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九条第二款； 2. 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； 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二条； 4. 《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等事项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8〕28号）		
11	农产品质量安全	农产品质量安全	“三品一标”获证经营主体	2020年现行有效的获证经营主体的10%；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四条；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三十五条		
12	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	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	各县（市、区）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、试验、生产、加工、经营和进口、出口活动的单位和个人	2020年以前设立的市场主体的1%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第四条第二款； 2. 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九条； 3. 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； 4. 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二条； 5. 《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办法》第四条第二款		

13	渔业	养殖业标准和条件、捕捞取得许可证、水产品建立质量检验制度情况	渔业生产者	2020年以前设立的市场主体的2%；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第七条第三款		
14	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	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	经批准的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、企业、社会组织和个人	100%	2021年4月-12月	实地核查	1. 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第三十四条第一款； 2. 《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》第十九条； 3. 《云南省渔业条例》第三十五条		